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  
聯絡人：賴沂君  
電 話：04-3706-1207

受文者：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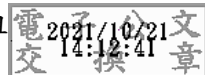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1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0013561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「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（CRPD）第二次國家報告易讀版」手冊，請周知及善加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10月13日臺教學(四)字第1100138322號函轉衛生福利部110年10月7日衛授家字第110076019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易讀手冊共製作4冊並製作有聲書，電子檔附掛於CRPD資訊網「宣導專區」（網址：<https://crpd.sfaa.gov.tw/>），請逕自下載運用，並協助廣為周知，以利宣導CRPD。如有任何疑問請致電衛福部劉姿麟小姐（02）2653-1706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  
副本：本署原特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